# **附件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生态环境部调研组指出问题整改进展情况调度表（云溪区） | | | | | |
| **序号** | **企业/点位名称** | **存在问题** | **整改时限** | **整改情况** | **备注** |
|  |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| （一）疑似未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  岳阳市2023年1月20日-25日启动黄色预警，按照应急减排措施要求，预警期间，巴陵石化限产30%，动力锅炉按照石化产品产量自行调节负荷，2023年1月，巴陵石化动力厂410t/h锅炉、260t/h锅炉及相对应的8#、9#发电机组处于运行状态，根据历史数据显示，重污染天预警期间，两台锅炉负荷及外供蒸汽负荷未发生明显变化，疑似未响应管控措施。 | 2023年10月30日 | 已对重污染天气预案重新进行了修订，并上报省、市生态环境部门。 | 已完成。 |
| （二）焚烧炉维修期间，有机废气未治理直排  该企业有机废气焚烧炉主要用来焚烧污水处理站废气、储罐呼吸废气、装车废气，无其它备用治理设施，焚烧炉维修期间，有机废气未经过治理直接排放。 | 2023年9月30日 | 1.要求企业加强环保装置的长周期运行管理，形成长周期运行管控方案；做好VOCs装置关键设施备品备件管理，缩减设备检修时间。  2.督促企业完善炼油VOCs装置停工时的应急备用方案，停工检修期间采取移动式撬装设备等措施处理异常工况下VOCs废气，杜绝直排。  3.企业已签订移动式撬装设备租用合同，处理异常工况下VOCs废气，确保达标排放。 | 已完成。 |
| （三）部分储罐呼吸气逸散严重  该企业乙苯储罐罐顶有机气体逸散严重，未得到有效收集治理，异味明显。现场FID检测数据高达710mg/m³，并多次检测爆表。 | 2023年9月30日前 | 已完成整改。 | 已完成。 |
| （四）橡胶生产工序无组织逸散严重  1．橡胶部SIS装置方箱未完全密闭，方箱处VOCs浓度1600mg/m3左右，造成部分VOCs逸散大气。 | 2023年9月30日 | 装置于8月14日停车检修，18日完成该处7700干燥箱前段的密闭化整改，同时举一反三，对7900干燥箱同步进行整改，干燥箱前端两侧增加挡板及软帘、前端两侧增加挡板、集气罩两侧增加了抽风管。 |
| 2．橡胶部SIS装置热水罐人孔密闭不严，泄漏点处VOCs浓度98mg/m3，造成部分VOCs逸散大气。 | 立行立改 | 企业已对SIS装置热水罐人孔进行了紧固，并定期检查，确保密闭不逸散。 | 已完成。 |
| （五）在线监测设施不正常运行  1.锅炉烟气自动监测系统不正常运行  （1）10#锅炉自动监测二氧化硫CEMS示值误差过大。9时38分至9时43分（300秒），在站房处由第三方运维人员通入二氧化硫的全流程标气。测试结束后，CEMS示数为17.4ppm，而通入的标气浓度为25ppm，测试结果仅为标气浓度的69.6%。示值误差过大，超过30%。  （2）11#锅炉在线监测烟尘仪不正常运行。现场检查发现，第三方运维人员在巡检记录表记录：自7月25日始，安荣信品牌的抽取式激光前散射烟尘仪存在满量程无法校准的情形。该烟尘仪处于不正常运行的状态。截至8月3日，第三方运维人员未将该设备维修完毕，未在监控平台标记，亦未采用人工监测数据在平台修约。运维人员现场检查辩称，事后做过该烟尘仪的人工比对，且 对合格。但是，现场仅能提供一张7月27日第三方检测人员开展现场比对监测的照片。  （3）“废碱焚烧炉废气排放口”烟气流量计不正常运行。调阅该点位3月至今的自动监测数据发现，部分时段流量异常显示。3月30日0时至3月31日9时，烟气小时流量在9300—19000之间波动。其中，3月30日10时--12时，烟气小时流量低于10000；4月14日10时至4月17日14时，烟气流量突增至11万至16万。调阅企业“废碱焚烧主控岗位原始记录”发现，上述流量异常时段引风机电流、企业焚烧废碱液数量与其余时段相比均未发生明显变化。 | 2023年11月30日（2、3立行立改） | 1已完成设备更换。  2.企业已下发《关于加强环保在线监测系统运维备机管理的通知 》，要求各部门及运维单位按照要求及时处理报备异常情况。  3.企业已将流量计反吹间隔时间由6小时调整为3小时一次，定期对流量计进行校零，确保流量计数据准确。 | 已完成。 |
| 2.自动监测运维不规范  10#锅炉自动监测站房内采样管线存在一段U形弯。按照技术规范要求，采样管线应保持向下的坡度，且倾角不小于5度。自动监测设备平台处未设置电源插座，无法接电。技术规范要求不少于2个三孔插座。 | 立行立改 | 站房内采样管线的一段U形弯已整改，安装一个防水低压配电箱，内设漏电保护器及2个三孔插座，确保满足自动检测设备平台的接电需要，完善平台设施。 | 已完成。 |
| 3.10#锅炉在线监测比对报告涉嫌造假  2022年第二季度比对报告中，颗粒物采样时间分别为09:30-10:00 10:00-10:30 10:30-11:00三个样品，没有换取采样头的时间，且未提供报告的原始记录及仪器机打小票。建议反馈地方调取查证。现场提供2023年一、二季度报告原始记录，均没有质控措施，打印小票上无采样嘴直径，无法溯源。 | 立行立改 | 企业对三家委托单位开展了二方审核，同时下发了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外委检测管理的通知》，强化委托管理，确保监测数据真实有效。 | 已完成。 |
| 4.自动监测系统涉嫌虚假标记  现场检查发现，“废碱焚烧炉废气排放口”点位3月29日、5月18日、6月27日部分时段的在线监测数据不符合停产条件，企业人员却将该时段标记为“停运”。 | 立行立改 | 企业已下发《关于加强环保在线监测系统运维备机管理的通知 》，要求各部门及运维单位按照要求及时处理报备异常情况。 | 已完成。 |
| 5.擅自更换烟尘仪，未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备  （1）运维单位5月4日“CEMS维修记录表”显示更换烟尘仪备机，7月18日显示烟尘仪备机更换完毕。涉使用烟尘仪备机2.5个月，超过1个月。  （2）2021年4月15日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“废碱焚烧炉废气排放口”点位CEMS调试检测报告显示，安装的烟尘仪是激光后散射烟尘仪。而现场检查发现，安装使用的是激光前散射烟尘仪（第三方运维人员对烟尘仪的测试原理问题回答前后不一致）。 | 立行立改 | 《环境监测管理办法》、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、相关行业环境监测技术指南等法规标准，认真研究，举一反三。一是制定整改措施和建立长效管理机制，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，确保环保在线系统合规合法正常运行。二是修订《分析检验中心环境在线监测系统管理细则》，进一步明确分工，细化管理流程，确保在线设备正常运行。三是强化培训。组织监测管理人员、运维人员及第三方检测人员针对仪器设备原理、日常维护、运行监控等方面开展培训，为进一步做好设备运维管理工作、监测工作打好基础。 | 已完成。 |